

項目名稱：教育局推廣閱讀津貼

運用推廣閱讀津貼計劃書

2018-2019 學年

推廣閱讀的主要目標：

營造閱讀氛圍，提升學生對閱讀的興趣，加強自主學習能力，擴闊學生視野。

	項目名稱*	預算開支(\$)
1	購買圖書(包括實體書、電子書)	\$40000
2	資助閱讀活動，如： ➢ 聘請作家、專業說故事人等進行講座 ➢ 僱用外間提供課程機構協助舉辦與推廣閱讀有關的學生學習活動 ➢ 支付學生參加閱讀活動或比賽的報名費 ➢ 資助學生參加或報讀與閱讀有關的收費活動或課程	\$30000
	共	\$70000

注意事項：

1. 各科／委員會如欲申請有關資助，必須有相關閱讀推廣計劃的 PIE。當中必須包括運用該筆撥款的期限，若超出期限而未有使用相關撥款，AAC 將會收回並重新分配。
2. 所購入的書籍由圖書館處理。
3. 該筆撥款歸入圖書館負責的「特別撥款」。
4. 由於 LCK 為 AAC「閱讀推廣小組」負責人，所以該撥款由需經 PKM、LFY、LCK 簽名審批。
5. 該撥款不適用於購買「補充練習」或任何「考試導向」的書籍。